

仲恺高新区第七学校初中部建设方案



学校选址于仲恺高新区陈江五一村北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ZKB-019-07 地块，学校规划用地面积约 3508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5000 平方米。规划建设九年一贯制学校，其中小学 36 个教学班，初中 18 班，共 54 个教学班，提供 2700 个学位。学校分小学部和初中部两部分建设，小学部属住宅小区配套建设项目，由惠州市皓翔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建设。初中部规划 18 个教学班，建筑面积 12702 平方米，提供 900 个学位，纳入仲恺大道沿线城市更新陈江五一村北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由城市更新单元主体负责建设。

一、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教学楼、综合楼、地下停车场、风雨操场（游泳池）、校门、围墙、校道以及其他校园配套设施等。负责三通一平、勘察、工程设计费用、监理费用、施工报建费用、工程管理费、建筑与安装工程费、装修工程费、室外管网及道路工程费、园林绿化工程费等按图纸及惠州市有关工程计价依据的各项支出，教学所需的电教设备、设施按《广东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标准》（粤教基[2013]17 号）要求配备。

二、建设要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相关规定实施工程施工建设。按照政府批准的建

设文件及《广东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标准》（粤教基[2013]17号）要求，以及经双方核准的施工图纸及配置标准建设，确保项目质量达到国家规范要求。学校建设原则上应与城市更新单元首期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根据《惠州仲恺高新区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惠仲常务纪〔2017〕4号）要求，结合《仲恺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仲恺大道沿线城市更新实施意见>的通知》（惠仲委办[2019]14号），各主体负责组织实施报建、设施、施工等各项工作，并负责筹措建设资金，整体建成后并经综合验收合格后无偿移交给区宣教文卫办公室办成九年制义务教育公办学校。

三、建设资金估算

仲恺高新区第七学校初中部工程造价测算表

序号	分 项 工 程 名 称	建筑面积 (m ²)	造价 (元)	经济指标 (元/m ²)	备注
(一)	土建工程				
1	中学教学楼(含行政楼)	6595.56	18915771.54	2867.96	
2	地下停车场	3516.60	13183813.46	3749.02	
3	地下室基坑支护工程		1331909.51		
4	风雨操场	2589.80	7746045.33	2990.98	
	小计	12701.96	41177539.84	3241.83	
(二)	安装工程				
1	中学教学楼(含行政楼)	6595.56	2138896.56	324.29	
2	地下停车场	3516.60	2166399.75	616.05	
3	人防平时安装工程		864950.95		
4	风雨操场	2589.80	747755.94	288.73	
5	泳池系统工程		399273.52		

6	1X800kVA(干变)配电工程 (高低压配电房)		396222.41		高低配电造价 707170.32 元, 按面积比例分 摊
7	室外管网		1771024.912		室外管网造价 3160892.05 元, 按面积比例分 摊
	小计	12701.96	8484524.04	667.97	
(三)	园林景观		5481229.69		园林景观造价 9782795.95 元, 按建筑面积比 例分摊
	中学部建安工程费	12701.96	55143293.56	4341.3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701.96	5056765.421	398.11	
	设施设备费(含智慧校园)		4700000		
	初中学部投资费用		64900058.98		
总造价(大写): 陆仟肆佰玖拾万零伍拾捌元玖角捌分					